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

3、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4、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规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等工作。

5、 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

6、 指导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7、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8、 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是在党的建设方面，完成何村和官寺村省级标准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行火箭、仁村、何村等 4 村联村党委工作，顺利完成“村两委”换届工作。

二是在小镇建设方面，文体中心体育场、篮球馆、酒店、会展中心等场馆和“公园里”居住区 3 栋高层，完成投资 10 亿元，年底主体竣工。扶持创想空间，加速孵化 32 家入园企业。

三是在征地拆迁方面，落实我区最新的拆迁政策，加快泾惠十三路、高永路、西职学院、“公园里”居住区 9 村 12 组 1100 余户的征地拆迁工作，以及官路村整村拆除工作。

四是在项目建设方面，由联村党委引领，启动实施何村、仁村、灰堆等 4 村连片的田园综合体项目，积极推进吉利汽车配套产业园项目。

五是在文化旅游方面，服务好全市首届农民节，举办好通远第三届采摘节，协调好民大博物馆建设，全年接待游客超过 150 万。

六是在乡村振兴方面，流转土地 1 万亩，发展苗木花卉 1 万亩，提升温室大棚 1 万栋，培育新型专业合作社，促进农业转型升级。七是在农村改革方面，完成大夫雷村新兴

产业园规划，加快农村集体土地入市，完成何村土地增减挂钩指标任务。

八是在扶贫帮困方面，完成 101 户 193 人脱贫任务。

九是在村容村貌方面，积极推广何村农村垃圾智慧分类经验，完成官路、通远、车张等 9 个村整村改造提升。

十是在营商环境方面，积极开展扫黑除恶活动，打击一批破坏投资环境的人和事，表彰 10 名企业店小二和五星级服务员。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下设行政编制机构 1 个，事业编制机构 2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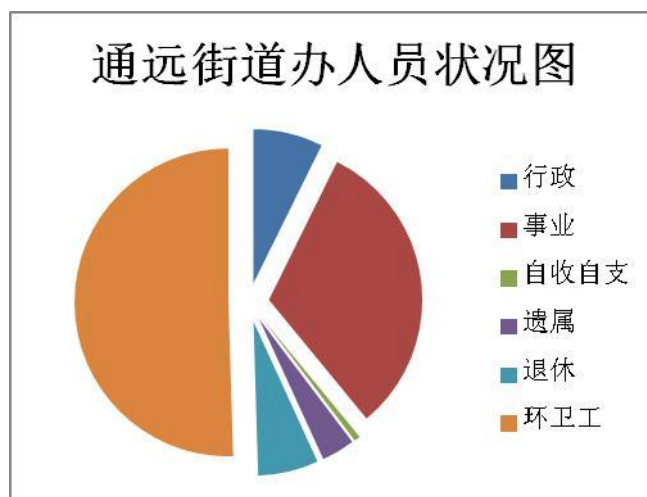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
2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水利水保站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在职财政供养人员 123 人，其中行政 23 人，事业 100 人；财政补助人员 192 人，其中自收自支 2 人，遗属 11 人，退休 20 人，环卫工 159 人。

如图：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西安市高陵区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依据高陵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18 年预算的通知文件要求进行编制，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0 万元。

七、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预算总体收入为 1,688.43 万元与上年总体收入 1,713.11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24.68 万元，减少率 1.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2018 年预算总体支出为 1,638.43 万元，与上年总体支出 1,702.00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63.57 万元，减少率 3.7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688.43 万元与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1713.11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24.68 万元，减少率 1.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2018 年预算总体支出为 1,688.43 万元，与上年总体支出 1,713.11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24.68 万元，减少率 1.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通远街道办事处 2018 年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688.43 万

元与上年财政拨款收入 1713.11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24.68 万元，减少率 1.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2018 年预算总体支出为 1,688.43 万元，与上年总体支出 1,713.11 万元相对比减少了 24.68 万元，减少率 1.44%，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和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照部门支出功能分类情况：

一、基本支出：

（1）行政运行是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2018 年预算 177.80 万元比上年 249.81 万元减少 72.01 万元，原因为 2018 年预算比上年更精细化，将事业人员经费划入事业运行。

（2）事业运行是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1,220.41 万元比上年 1,249.02 万元减少 28.61 万元，原因为预算精细化，缩减开支等。

（3）行政运行（财政事务）是反映财政行政人员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11.97 万元比上年 19.66 万元减少 7.69 万元，原因为财政人员调动调整等。

（4） 事业运行（财政事务）是反映财政事业人员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24.19 万元比上年 70.77 万元减少 46.58 万元，原因为财政人员调动调整等。

（5） 城管执法是反映城管执法人员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0.28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增加 0.28 万元，原因为上年城管执法基本支出安排在单位本级事业运行中。

（6） 农林水支出是反映农业、林业及水利行业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25.56 万元比上年 38.12 万元减少 12.56 万元，原因为在项目列支。

（7） 住房保障支出是反映单位住房公积金的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75.91 万元比上年 74.62 万元增加 1.29 万元，原因为人员工资滚动，缴费基数改变。

（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指自收自支提高待遇工资支出，2018 年预算 101.02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增加了 101.02 万元，原因为上年在行政运行中列支。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的是民政管理事务基本支出，2018 年预算 0.28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增加了 0.28 万元，原因为上年在项目中列支。

二、项目支出：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指单位日常办公维修、共青团保障及纪检监察等业务支出：2018 年预算 37.00 万元比上年 5.11 万元增加 31.89 万元，原因为基层工作量加大，保障基层工作更高标准完成。

(2) 城乡环境卫生支出是指辖区环境卫生治理支出：2018 年预算 5.00 万元比上年 6.00 万元减少 1 万元，原因为财政压力偏大，整合预算。

(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指基层财政所财政运转经费，2018 年预算 3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增加 3 万元，原因为上年在本级行政事务中列支。

(4) 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检测）是指农产品检测运转经费，2018 年预算 5 万元，比上年 0 万元增加了 5 万元，原因为上年在本级行政事务中列支。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按照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的情况：

一、基本支出：

(1) 基本工资 336.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19 万元，原因为人员正常滚动调资及人员增加。

(2) 津贴补贴 338.6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61 万元，
因为人员正常滚动调资及人员增加。

(3) 奖金 5.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7 万元，因为行政人员有调动。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年金、医保等社会保障费 242.8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9 万元，因为人员正常滚动调资及人员增加。

(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3.22 万元，主要是反映城镇和农村保洁员工资，比上年 681.89 万元减少 118.67 万元，因为自收自支人员提高工资待遇。

(6) 住房公积金 75.91 万元，比上年 74.62 万元增加 1.29 万元，因为人员工资滚动，缴费基数改变。

(7) 办公费 11.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日常支出，比上年减少 13.28 万元，因为压缩三公经费。

(8) 印刷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文件印发支出，比上年减少 6.2 万元，因为调整预算，安排在项目支出。

(9) 水电费 10.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3 万元，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10) 邮电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安排在项目支出。

(11) 取暖费 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12) 会议费 2.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 万元，原因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同时重点项目增加。

(13) 差旅费 3.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8 万元，原因为维护基层稳定，保障维稳工作正常进行。

(14) 维护费 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为维护基层机关正常运转。

(15) 培训费 1.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3 万元，原因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加大政治思想培训，加强各项业务培训工作。

(16) 公务接待费 3.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5 万元，原因为重点项目增加接待有所增加。

(17) 劳务费 0.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38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安排在项目支出。

(1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6 万元，原因为人员增加，保障基层工作。

(19) 其他交通费用 20.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6 万元，
原因为行政人员级别调整，车补增加。

(20) 生活补助 5.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4 万元，原因为遗属费用增加。

(21) 工会经费 7.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34 万元，原因为缴纳工会会费。二、项目支出：

(1) 办公费 14.1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日常支出，比上年增加 13.45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2) 印刷费 5.2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宣传、文件印发支出，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加大宣传工作支出。

(3) 水费 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原因为弥补环卫水费。

(4) 电费 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5) 邮电费 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6) 维护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7) 租赁费 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8) 会议费 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同时重点项目增加。

(9) 培训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原因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加大政治思想培训，加强各项业务工作培训。

(10) 专用材料费 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5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11) 劳务费 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4 万元，原因为调整预算，保证机关日常支出。

(1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 万元，因环卫车辆运行经费紧张，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用以弥补环卫车辆运行经费。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1、2018 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 11.1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05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8.06 万元。对比上年增加 5.51 万元，增加原因为重点项目增加接待有所增加，同时因环卫车辆运行经费紧张，增加公务用车维护费用以弥补环卫车辆运行经费。

2、2018 年会议费预算 5.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7 万元，原因为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同时重点项目增加。

3、2018 年培训费预算 5.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3 万元，原因为为贯彻西安市“追赶超越”奋进年精神，加大政治思想培训，加强各项业务工作培训。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公用经费预算 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 万元，原因为重点项目增加，日常经费开支增大。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是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费用。